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闽应急函〔2026〕14号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同意龙岩市应急管理局 紫金矿业特种作业（煤矿安全）实际操作 考试点煤矿井下爆破作业实际操作 考场并网的通知

龙岩市应急管理局：

根据福建省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关于龙岩市应急管理局紫金矿业特种作业（煤矿安全）实际操作考试点新增煤矿井下爆破作业实际操作考场验收结果的报告》（闽安科考试〔2026〕1号），龙岩市应急管理局紫金矿业特种作业（煤矿安全）实际操作考试点（地址：龙岩市上杭县临江镇二环路福州大学紫金矿业学院B栋），可承担煤矿井下爆破作业实际操作考试。经研究，同意龙岩市应急管理局紫金矿业特种作业（煤矿安全）实际操作考试点煤矿井下爆破作业实际操作考场并网运行。

你局要认真贯彻落实《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安全生产考试机构和考试点管理规定〉的通知》（应急〔2025〕41号）、《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安全生产“三项岗位人员”考试与证书

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闽应急〔2020〕2号）等有关要求，加强该实际操作考试点管理，严格考试培训分离，维护考试秩序，严肃考风考纪，确保考试质量。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2026年2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